

中國文化大學 101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19 日（星期 三）下午 1:30

地 點：本校大恩館 11 樓會議室

主 席：吳校長萬益

紀錄：趙維娟

列席指導：張董事長鏡湖

出 席：

學術主管代表：林冠群、盧光輝、何曜琛(謝庭晃代)、邵宗海、黃鵬林、
陳景祥、任立中、葉明德、陳藍谷、楊重信、張建成

行政主管代表：靳宗玫、魏裕昌、施登山、鄧為丞、李孔智、吳瑞秀、
朱漢權、陳虎生、吳惠純、張冠群(冉肇蓉代)、江界山、陳恆生、
林棟雍

教師代表：柯淑齡、王俊彥、桂齊遜、李細梅、謝春明、周敏潔、江
哲賢、游錫榕、傅木錦、王萱琳、柏雲昌、江永裕、徐廣正、王
義仲、王淑音、施明智、翁志祁、張鴻明、李志仁、楊台寧、汪
進揚、李惠明、謝文恭、林福岳、羅文坤、許坤成、徐亞湘、黃
惟馨、洪禾秣、陳寶山、顏敏仁、林建廷、游慧茹

職員代表：蓋本安、余秋芬、陳怡秀、陳昭吟

技警工友代表：無

學生代表：簡正昕、游仁心、羅珮瑜、張緒傑、曾昭慧、陳柔君、許
伯宇、黃彥智

請假：張武昌、方猷洲、嚴家仁、林豐澤、楊泰順、柯勝揮、周建亨、彭
聖錦、郭瓊瑩、陳嘉遠、林正常、魏香明、陳文發、黃耀陞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宣讀上次會議議決事項及執行情形:略

二、主席報告:略

三、各單位工作報告:略

(教務處、學務處、總務處、會計室現場輔以 PPT. 簡報)

貳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工學院

案由：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擬申請於 103 學年度增設碩士班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資訊工業為我國的策略性重點工業，為我國經濟發展的主要產業，對碩士以上程度高級人力需求相當殷切，為所有工程類人力嚴重不足者。本系師資質量均佳，然為國內少見之未有碩士班之資訊科系，為本校工學院及本系之專業發展，目前應為成立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之刻不容緩時機。
- 二、本案之開課學分（鐘點）來源由資訊工程學系及工學院自行籌措調配，不另由現有全校開課學分（鐘點）總數中核給；招生名額則視全校碩士班招生情形調整。
- 三、本案業經 99 年 10 月 4 日資工系系務會議、101 年 10 月 17 日工學院擴大院務會議、101 年 11 月 14 日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審查委員會議及 101 年 12 月 19 日第 1676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。計劃書如附件 1(頁 92~122)。

辦法：通過後提董事會審議，並依教育部規定之提報日程報部核定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商學院

案由：商學院擬申請於 103 學年度增設行銷碩士學位學程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行銷碩士學位學程依教學需要分設兩組：品牌創意組及全球運籌組。計劃書如附件 2(頁 123~143)。
- 二、行銷人才對於台灣產業在全球化趨勢的重要性提升：一個成功的行銷人員不僅必須擁有完整的行銷專業知識，更應該同時具備有創意思維的能力來規劃各種行銷活動，在有限資源下靈活地運用各種創新行銷手法來有效達成企業目標。而在當今全球化的競爭挑戰下，企業對於能運用各種創意行銷手法來創造品牌、並能有效推展全球運籌以提升企業績效之行銷人員更是求才若渴。
- 三、培養學生行銷專長：結合本院國際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之「品牌創意與行銷」教學分組及國際貿易學系碩士班之「全球運籌與行銷」教學分組的核心科目與專業科目，使學生獲得全面性、系統性之行銷領域知識，以獲得「行銷碩士學位學程學位」，具備行銷專長。
- 四、本案之開課學分（鐘點）來源由商學院自行籌措調配，不另由現有全校開課學分（鐘點）總數中核給；招生名額則由商學院所屬碩士班名額內自行調整。
- 五、本案業經 101 年 10 月 17 日商學院第 2 次院務會議、101 年 11 月 14 日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審查委員會議及 101 年 12 月 19 日第 1676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。

辦法：通過後提董事會審議，並依教育部規定之提報日程報部核定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推廣教育部

案由：推廣教育部擬申請於 103 學年度增設全球品牌與行銷碩士學位學程（碩士在職專班）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為協助企業提升品牌和行銷能力，培育中高階管理人才，並契合國家經濟結構發展趨勢，強化行銷學術研究環境，擬申請增設全球品牌與行銷碩士學位學程（碩士在職專班）。計劃書如附件 3(頁 144~161)
- 二、 本案之開課學分（鐘點）來源及招生名額均由推廣教育部自行調整。
- 三、 本案業經 101 年 10 月 31 日推廣教育部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部務會議、101 年 11 月 14 日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審查委員會議及 101 年 12 月 19 日第 1676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。

辦法：通過後提董事會審議，並依教育部規定之提報日程報部核定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修正本校「學則」第 19、24 及 28 條條文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修正條文對照表、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4(頁 162-175)。
- 二、 本案業經 101 年 12 月 5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審議通過

辦法：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並報教育部備查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五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修訂本校「博碩士班學位論文考試辦法」第 17 及第 25 條條文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 101 年 8 月 6 日教育部臺高(二)字第 1010143931 號函，訂定學校遇有研究生違反學術倫理時，其有關學業及學籍處理相關作業規範。
- 二、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。
- 三、本案業經 101 年 12 月 5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。

辦法：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並報教育部備查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。(如附件 5，頁 176~180)

提案六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修正本校「中國文化大學服務學習實施辦法」部分條文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修正本校服務學習實施辦法第 2、3、5、7、12、14 條條文，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6(頁 181~184)。
- 二、本案業經 101 年 11 月 7 日第 167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。

辦法：:通過後實施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七

提案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案由：修正本校「中國文化大學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辦法」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辦法距上次(95年3月8日)修正已有多年，為鼓勵教職員生研究創新發明並因應實際之需要，有必要將原辦法適時修訂。
- 二、於修訂之管理辦法中明訂智慧財產權之歸屬，並於研管會委員加入相關一級行政單位主管，由研發長擔任執行秘書；並得成立審議小組，以增加審議之專業性與時效性。
- 三、新增第七條條文中，增訂專利申請費用及衍生權益分配原則，以確保本校、發明人及所屬學院之權益。
- 四、本案業經101年11月7日第167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。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(如附件7，頁185~193)。

辦法：通過後公布施行。

決議：同意提案單位撤案。

提案八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修正本校「中國文化大學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、申訴及懲戒要點」第16、23點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配合教育部101年8月15日臺人(二)字第1010146843號函(附件8，頁194)轉達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01年8月2日勞動3字第1010132047號令修正發布施行之「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訂定準則修正條文」第七條、第十一條(附件9，頁195~196)，修正本要點第十六點。
- 二、另依教育部101年9月26日臺訓(三)字第1010156729號函示各校應依據該部中央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101年6月18日第10屆第57次會議紀錄附帶決議，校內章則屬校務重大事項應提交校務會議議決(附件10，頁197~198)，爰修正本要點第二十三點(附件11，頁199~203)。

辦法：通過後實施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

肆、主席結語：略

伍、散會（下午 3 時 10 分）